

去與留

出谷紀令人擊節的一幕，米黎盎偕同婦女，搖鼓舞蹈，回應梅瑟的凱旋歌，共慶脫離奴隸的生活。(出 15:20-21)可是，安頓以後，「上主對他們發著怒走了。」

(戶 12:9) 舊約裡，雲彩寓意天主顯現，天主在雲彩中降下仁義(出 13:21; 詠 18:10; 依 45:8)。由於嫉妒梅瑟特殊的個人神恩，米黎盎和亞郎喪失接近天主的機會，天主走了！

也許我們一直沒有注意這種失落的經驗：「天主的神離棄了撒烏耳」(撒 16:14; 18:12)。撒烏耳沒有忠信履行上主的派遣，天主的神轉移到達味身上，痛苦的一課使撒烏耳終生抱憾：「上主豈能喜歡全燔祭和犧牲？聽命勝過祭獻，服從勝過綿羊的肥油脂。」(撒 15:22)。

舊約的上主之神，似是柔風，又是暴風；似是讓人在無聲的呼吸間擁有生命的氣息，人無法抓住它，卻憑它體會生命的奧秘和力量。依撒意亞先知書 54 章指出了一個突破框框，邁向普世幅度的救恩新景象。天主對流亡巴比倫的選民作自我剖白：「其實，我離棄了你，只是一會兒，……但我對你的仁慈決不移去……」

(54:1-10)。「安慰書」這段動人的記述，捕捉了天主對這個飽經艱辛的流亡團體無盡的憐愛。聖詠作者在痛悔個人的罪過時，亦不禁要留住天主的神，悲慟呼求：「天主，求你給我再造一顆純潔的心，求你不要從我身上將你的聖神收回。」(詠 51:11-12)

昔日，上主的神在亞巴郎、梅瑟和達味的生命中存留，祂也曾在米黎盎和撒烏耳的生命中閃亮。依撒意亞先知刻劃「上主僕人」的使命，因為「上主的神臨於我身上！」(依 61:1; 路 4:18)——扭轉救恩領域的轉捩點——上主的神降臨於離棄了祂的子民，與他們同在一起，「我在你身上所賦的神，我在你口中所放的話，總不離開你的口和你子孫的口……。」(依 59:21)

天主的話，言之不盡。救恩史揭露天主忠於許諾，祂必與人同在！藉著耶穌基督，這個訊息更是一個有血有肉的事實。「我去，原是為給你們預備地方」(若 14:2)。離去，為要重建一份新的關係，把救恩帶到地極，讓普世存留在天父內，與祂融合。